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台海核电 公告编号:2018-100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13日以邮件、电话、现场送达方式发出。

2.会议于2018年11月19日下午14:00时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张志强先生、辛军先生,独立董事俞鹏女士、刘正东先生、黄旭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会议由董事长王雪欣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需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会议以逐项审议表决方式,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如下: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王雪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王雪桂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赵博鸿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孙录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牛立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6)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隋文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以上董事候选人中没有职工代表,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备查文件

1.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台海核电 公告编号:2018-101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13日以邮件、电话、现场送达方式发出。

2.会议于2018年11月19日下午16:00时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夏爱华女士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需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经公司监事会提名推荐,会议以逐项审议表决方式,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如下: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股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王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台海核电 公告编号:2018-102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整和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于2018年11月1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提名王雪欣先生、王雪桂先生、赵博鸿先生、孙录友先生、牛立军先生、隋文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俞鹏女士、曲选辉先生、叶金贤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董事候选人中,没有职工代表,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已对上述候选人的资格进行了核查,确认上述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独立董事候选人中的会计专业人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叶金贤先生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0日

附件: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雪欣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烟台市冶金局部门经理,烟台市台海实业有限公司(烟台市台海实业有限公司为烟台市台海集团有限公司前身,其后更名为烟台市台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现今名为烟台市台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烟台玛努尔高温合金有限公司董事长,烟台凯实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烟台市台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雪欣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1,403,932股,王雪欣先生持有烟台市台海集团有限公司85%的股权,为实际控制人;烟台市台海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379,021,28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71%,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王雪欣先生除与拟聘任董事王雪桂先生为兄弟关系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雪欣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及公开谴责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雪桂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鞍钢钢绳有限责任公司车间主任,厂长,董事长,鞍钢—贝卡尔特轮胎帘线(重庆)有限公司董事,兼任中国索道行业协会副会长,中国钢铁线材制品行业协会会长,中国冶金统计学会金属制品分会会长。现任烟台市台海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台海玛努尔核原(上海)能源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赵博鸿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及公开谴责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孙录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吉林市龙潭区国家税务局副科长、科长,龙潭区商务局副局长、局长,吉林市国家税务局东分局副局长,永吉县国家税务局局长,吉林省舒兰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吉林市江南税务局副局长、局长,吉林市亿斯特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烟台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德阳台海核能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德阳万达重型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

孙录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孙录友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及公开谴责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牛立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山东百富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烟台只楚药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山东华升化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牛立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牛立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及公开谴责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隋文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曾就职于祥隆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现任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隋文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隋文斌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及公开谴责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俞鹏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10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1983年7月起参加工作,曾在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从事财务管理工作,曾任鑫宏轻金属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处长,中鑫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财务公司协会财务部主任,北京中加博融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利信坤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现任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公司董事,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俞鹏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俞鹏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及公开谴责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俞鹏女士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未超过5家。

曲选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年9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任中南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科技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曲选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曲选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及公开谴责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曲选辉先生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未超过5家。

叶金贤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3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技术员,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副总经理,深圳中核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大亚湾核电站中CCM建设集团中方总经理,珠海市荷包岛核电筹建处主任,2013年退休。

叶金贤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叶金贤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及公开谴责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叶金贤先生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台海核电 公告编号:2018-103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整和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于2018年11月19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股钢先生、王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公司向第四届监事会各位监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特此公告。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1月20日

附件: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股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曾就职于中国农业银行芝罘区支行、烟台市分行,烟台市三友经贸有限公司,山东泽众房地产有限公司。现任烟台市台海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

股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钢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及公开谴责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10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吉林市国家税务局昌邑区局副局长。现就职于烟台市台海集团有限公司。

王龙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龙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及公开谴责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台海核电 公告编号:2018-104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12月6日(星期四)下午14: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5日15:00至2018年12月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29日。

7. 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山经济开发区恒源路6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选举王雪欣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选举王雪桂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选举赵博鸿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选举孙录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选举牛立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选举隋文斌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选举俞鹏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选举曲选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选举叶金贤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选举股钢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选举王龙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议案1、2已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议案3已经公司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2、3为累积投票议案,并逐项进行表决,应选出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公司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议案2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根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计投票提案(提案1、2、3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王雪欣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王雪桂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赵博鸿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孙录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牛立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隋文斌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俞鹏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曲选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叶金贤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股钢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王龙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 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登记方式:

A. 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会议的,需出具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B. 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需出具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及法人深圳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C.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股东深圳证券账户卡、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或本人身份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D. 异地股东可用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需提供关联证件复印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登记时间:2018年12月3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30)。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莱山经济开发区恒源路6号

联 系 人:张炳旭、沈磊

联系电话:0535-3725577

传 真:0535-3725577

出席会议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366”,投票简称:“台海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议案设置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计投票提案(提案1、2、3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王雪欣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王雪桂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赵博鸿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孙录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牛立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隋文斌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俞鹏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曲选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叶金贤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股钢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王龙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2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2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12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本委托书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自行失效。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王雪欣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王雪桂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赵博鸿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孙录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牛立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隋文斌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俞鹏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曲选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叶金贤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股钢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王龙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826 证券简称:易明医药 公告编号:2018-063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扁帆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表决,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公司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保荐机构对公司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宋瑞霖先生、郑斌先生、温泉先生对本事项经过独立的审慎判断,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成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经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向成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

经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及资金运转情况,公司拟向中国银行拉萨市金珠西路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借款金额为800万元,借款期限一年,以公司依法享有的土地使用权(拉城国用土登第2012-04号)和房产(拉房权监证字第0007512号)作为抵押,抵押期限为1年。具体期限以银行审批完成后签订的协议为准。

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财务负责人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上述流动资金借款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流动资金借款、利率的申请;借款、抵押等合同文件的签署;与办理借款相关的其他事项。

特此公告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826 证券简称:易明医药 公告编号:2018-064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彭辉主持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许可出席了本次会议并进行会议纪录。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公司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成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经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向成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

经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及资金运转情况,公司拟向中国银行拉萨市金珠西路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借款金额为800万元,借款期限一年,以公司依法享有的土地使用权(拉城国用土登第2012-04号)和房产(拉房权监证字第0007512号)作为抵押,抵押期限为1年。具体期限以银行审批完成后签订的协议为准。

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财务负责人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上述流动资金借款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流动资金借款、利率的申请;借款、抵押等合同文件的签署;与办理借款相关的其他事项。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826 证券简称:易明医药 公告编号:2018-065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成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成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相关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为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拟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新城支行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壹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使用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四川维奥制药有限公司的不动产权(川【2016】彭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687号)做抵押。至2018年10月上述不动产权账面净值91,320.83万元。

公司董事会授权财务负责人在经批准的综合业务授信额度及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上述授信额度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综合业务授信额度金额、利率的确定;办理综合业务授信额度相关的申请、借款、担保等合同文件的签署;与办理综合业务授信额度相关的其他事项。

特此公告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26 证券简称:易明医药 公告编号:2018-066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子公司北京易明海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明海众)长期租用董事周战先生位于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甲48号盈都大厦C座4单元15A的房产用于日常办公。

此外,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强建设完善营销网络、扩充升级营销队伍,销售收入的提高已初显成效,尤其在东北和华北市场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同比增长快,市场潜力大。在北京购买房产作为营销中心北京办事处的办公经营场所,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北方市场现有员工的稳定性并吸引到更好的人才,从而进一步增强北方市场的竞争力,充分挖掘北方市场更大的潜力,拟在北京购买房产作为营销中心北京办事处的办公经营场所。

周战先生位于海淀区知春路甲48号盈都大厦C座4单元15A、15F两套商业房产作为易明海众的办公场所和营销中心北京办事处使用。该房产地处海淀区中关村科技园区核心地段,交通便捷,地理位置优越,配套设施完善。

为满足易明海众及公司营销中心北京办事处日常经营办公需求,减少经常性关联交易,经协商,公司拟向周战先生购买其持有的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甲48号盈都大厦C座4单元15A、15F两处房产,分别作为易明海众及公司营销中心北京办事处办公经营场所。

周战先生系公司股东、董事,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18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8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方周战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周战

关联方住所:郑州市金水区广电南路10号院8号楼5号

构成关联关系的说明:关联方周战先生系公司的股东及董事,周战先生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如下:

序号	位置	房产证书编号	面积(m2)	评估价值(万元)
1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甲48号盈都大厦C座4单元15A	京房权证海私移字第0050804号	104.63	524.06
2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甲48号盈都大厦C座4单元15F	京房权证海私移字第0050790号	173.79	852.75

权属说明:周战先生为交易标的房屋所有权人,该标的目前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